

# 建國科技大學110學年度班際大隊接力競賽規程

一、宗旨：為提倡運動風氣聯繫情誼及發展基本體能，並培養團隊合作精神，特舉辦大隊接力競賽。

二、參加資格：日間部四技學生一至四年級皆可報名參加，以班為單位。

三、比賽日期：110年10月28日星期四下午13~15點。

四、比賽分組：各班可同時報名學男組、學女組各一隊。

五、比賽地點：本校運動公園(操場)。

六、比賽辦法：

(一)採分組計時決賽。

(二)學男組1000公尺大隊接力：每一棒跑100公尺，下場共10人，報名人數最多共13人。依報名隊伍數，採計時決賽。

(三)學女組1000公尺大隊接力：每一棒跑100公尺，下場共10人，報名人數最多共13人。依報名隊伍數，採計時決賽。

七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0年10月25日星期一下午五點截止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將紙本報名表繳交至活動中心二樓體育室蔡佩宜助理收，  
電子檔案請e-mail至 pei@ctu.edu.tw

九、附則：

(一)運動員應準時到場，檢錄二次未到者棄權論。

(二)禁穿釘鞋及赤腳參賽，違者取消比賽資格。

(三)接棒區為二十公尺(若超過接力區範圍，視為犯規取消資格)。

(四)由第五棒越過紅色標誌旗後，開始搶跑道。

(五)超越前一位選手時，請由外側跑道進入，採內側超越如影響其他跑者，判為犯規。

(六)領先的隊伍，該隊選手可於跑道內側等待接棒，交棒完成後請迅速離開跑道。

(七)未完成交棒動作前發生掉棒，則由掉棒者撿起，不得由接棒者撿拾。

(八)完成交棒後，若接棒的人掉了棒子，則需由掉棒者撿起。

(九)下列行為視為取消資格：

(1)違法起跑兩次 (2)檢錄2次未到 (3)陪跑 (4)接錯棒

(5)跑錯跑道 (6)接交棒超出接力區範圍 (7)重覆跑2次

十、獎勵：錄取優勝原則如下：

八隊(含)以上取六名，七隊(含)取五名，六隊(含)取四名，

五隊(含)取三名，四隊(含)取二名，三隊(含)取一名，

不足2隊(含)以下則取消。冠軍7200元、亞軍6000元、

季軍4800元、第四、五、六名各3000元。

十一、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修正之。

十二、青春護照認證相關規定「報名並檢錄參加比賽者可認證青春護照健康關懷認證」，認證日期體育室將於網站公告。